

证券代码：871330

证券简称：优比贝柠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5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惠州市博罗县园洲镇深沥村第四工业区优比贝柠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开建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以及优比贝柠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优比

贝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优比贝柠”）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蓥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华蓥支行”）再次申请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期限 36 个月，用于日常经营。

鉴于四川优比贝柠 2026 年 2 月已向工行华蓥支行申请借款 500 万元（以下简称“前次借款”），并签订了相关担保合同。为保障本次借款顺利实施，同时延续前次借款的担保安排，各方拟签署新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具体担保方案如下：

抵押担保：四川优比贝柠继续以其自有不动产为本次及前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原抵押担保合同继续有效，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969,600.00 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总经理杨泽天先生无偿为四川优比贝柠本次借款及前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范围涵盖前次借款 500 万元及本次借款 500 万元）。

公司为四川优比贝柠本次借款及前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范围涵盖前次借款 500 万元及本次借款 500 万元）。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杨泽天先生无偿提供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惠州优比贝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